附件 1

臺中市就業服務處

臨 時 工 作 計 畫 申 請 表

案號：

統一編號：　　填表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提案單位 (請填寫全名並加蓋單位印信)			
立案日期及立案字號 (請附證明文件影本)	（非營利團體需填本欄）		
負責人姓名		員工總人數	人
聯絡人姓名		電子郵件	
督導管理人員姓名			
電　　話			
單位地址			
計畫名稱	例：協助辦理ＯＯ計畫、協助ＯＯ業務推動、ＯＯ計畫，以上供參。		
執行期間			
計畫內容	1. 申請本計畫之原由。 2. 所提出之計畫工作項目可以協助臨工提升什麼職能(例：可培養什麼工作技能？讓臨工學到什麼？)，以做好就業準備力，讓臨工早日重返勞動市場。		

工作項目	人數	工作地點	工作時間	人員所需 基本條件
請具體寫出申請本計畫所需協助之工作項目(非填寫職稱)				
請假規定	依用人單位請假規定填寫			

（以下由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填寫）

審查意見：□審核通過，同意自　　年　　月至　　年　　月指派臨時工作人員　　名。

□審核不通過，原因：

審查機關：臺中市就業服務處

承辦人員：　　業務主管：　　機關主管：

審查日期：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